

# 陕西省中医药管理局

---

陕中医药函〔2018〕8号

## 转发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中医药法知识竞赛的通知》

各设区市、杨凌示范区、韩城市、神木市、府谷县卫生计生委（局）、中医药管理局，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，省中医医院，陕西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、第二附属医院，省中西医结合医院，西安中医脑病医院：

为深入推进中医药行业“七五”普法宣传教育，推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》《中医诊所备案管理暂行办法》《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法律制度实施落地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组织开展了中医药法知识竞赛活动。现将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中医药法知识竞赛的通知》（国中医药办法监函〔2017〕28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1、各地市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参加竞赛活动，积极扩大竞赛活动覆盖面和影响力，切实提高中医药行业广大干部职工，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，增强贯彻执行中医药法及配套制度的法治能力，营造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法治氛围。

2、各地市将组织参加竞赛活动有关情况汇总，于2月5日前报省中医药管理局。

---

附件：

- 1、《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办公室关于开展中医药法知识竞赛的通知》
- 2、活动规则和参与方式

联系人：省中医药管理局 倪国辉

电 话：029-89620550

